

公示内容更正的公示

吴川市振文镇沙洲村委会上垌村民小组“房地一体”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及地上房屋的权属和不动产登记的公告，2025年08月05日公布在上垌村公告栏上“吴川市振文镇沙洲村委会上垌村民小组“房地一体”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信息公示表”中公示内容更正如下：

原因	宗地代码	坐落	原公示内容	更正后内容
更正权利人、删除土地证	440883108004JC02919	吴川市振文镇沙洲村委会上垌村20号	权利人名称：易上康 身份证号码：[REDACTED] 宗地批准面积：165.00 已有材料：集体土地使用证 其他情况：吴集建（1994）字第0821100100012号 权属来源：继承 2009年地类：*	权利人名称：易晓龙 身份证号码：[REDACTED] 宗地批准面积：/ 已有材料：/ 其他情况： 权属来源：自建 2009年地类：村庄

吴川市自然资源局（盖章）



吴川市振文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

沙洲村委会（盖章）



上垌村民小组（盖章）



2025年12月29日